

证券代码：430046

证券简称：圣博润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圣博润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九次会议作出决议，决定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发出会议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4月18日15:00—2024年4月19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46	圣博润	2024年4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 9 号 A 幢大厦 B 单元三层 B3010 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并提出 2024 年的工作计划。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行。

（二）审议《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经营实际情况，公司编制《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经营实际情况，公司编制《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2023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审议《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及《2023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6）。

（六）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

（七）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通过自查发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经审慎核查，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圣博润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北京圣博润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4-023）。

（八）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监事会就全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行。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四）、（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12:00-14: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 9 号 A 幢大厦 B 单元三层 B3010 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杨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 9 号 A 幢大厦 B 单元三层 B3010 室公司会议室 邮编：100195 电话：010-82138088 传真：010-82137982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圣博润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圣博润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圣博润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